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5111812025YG0010597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峨眉山市行政审批局

日期2025年07月11日

用地单位	峨眉山发展（控股）有限责任公司
项目名称	龙池镇苦蒿坪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
批准用地机关	峨眉山市自然资源局
批准用地文号	/
用地位置	峨眉山市龙池镇
用地面积	3719平方米
土地用途	公用设施用地[排水用地]
建设规模	/
土地取得方式	拟划拨
附图及附件名称	
有效期：2025年7月11日至2027年7月10日	
电子监管号：5111812025YG0010597	

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